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海盈科技，证券代码：834159，以下简称“海盈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海盈科技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本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核查，海盈科技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以来，共发生 2 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其中涉及 2016 年度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的股票发行共有 2 次。2017 年 1 月 12 日中泰证券对海盈科技定向发行的相关资料及募集资金存放以及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查验了海盈科技发行股票相关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票发行方案、股票认购公告、验资报告、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银行对账单、付款凭证等资料。

海盈科技第一次募集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海盈科技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经海盈科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4,5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5.04 元/股，共募集资金 22,680,000.00 元。缴存银行为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账号为 4403040160000115523。2016 年 1 月 22 日，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职业字【2016】1950 号验资报告。海盈科技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6]766 号《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海盈科技第二次募集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海盈科技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经海盈科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3,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6.67 元/股，共募集资金 50,010,000.00 元。缴存银行为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账号为 4403040160000129417。2016 年 5 月 31 日，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职业字【2016】12433 号验资报告。海盈科技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6]4522 号《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因海盈科技在股转公司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之前，上述两次募集资金均使用完毕，故海盈科技上述两次募集资金未设立专户存储，也未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海盈科技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账号为 4403040160000115523 账户中。截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6]766 号”《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时，海盈科技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

海盈科技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账号为 4403040160000129417 账户中。截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6]4522 号”《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时，海盈科技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

海盈科技严格按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就海盈科技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盈科技第一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2,680,000.00 元已使用完毕，第二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50,010,000.00 元已使用完毕，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账户余额 0 元。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主办券商获取了海盈科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银行流水明细、付款凭证等相关资料，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盈科技第一次股票发行已使用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包含发行费用）22,68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 0 元，具体如下：

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元)	备注
一、募集资金总额	22,680,000.00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前已经使用完毕。
减：发行费用	294,339.62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024.00	
二、募集资金使用	-	
其中：1、支付货款	19,600,000.00	
2、支付税款	2,398,729.85	
3、补充其他流动资金	389,954.53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海盈科技第二次股票发行已使用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包含发行费用）50,01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 0 元，具体如下：

### 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项 目	金 额 (元)	备注
一、募集资金总额	50,010,000.00	公司前期向大股东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支付税款、发放工资、归还银行贷款等日常流动资金支出。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归还股东借款。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于2016年7月30日前已经使用完毕。
减：发行费用	515,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8,338.09	
二、募集资金使用	-	
其中：1、偿还股东借款	30,000,000.00	
2、支付货款	17,010,275.00	
3、支付设备款	434,000.00	
4、支付工资	1,770,349.00	
5、补充其他流动资金	298,714.09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	

####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根据海盈科技于2015年12月30日及2016年4月5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上述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办券商核查了海盈科技的银行流水明细、付款凭证等资料，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支付生产性费用、支付销售费用、支付员工工资等，公司上述两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海盈科技上述股票发行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均未使用该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均相符，均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海盈科技已根据《挂

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时披露《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海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盖章页）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4日